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12 年度廉潔教育雙語教學工作坊 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:臺北市政府政風處暨教育局政風室委託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- (一)推廣品德廉潔教育:以臺北市政府政風處製作之「廉潔寶寶聯盟系列教材-公平公正篇」動畫 (中文、英文)為工作坊研習教材,以「公平、公正、守規矩」為核心價值,傳達公平、分享、 遵守規則等觀念。
- (二)結合雙語教育:透過工作坊形式進行研討、演練,協助教師創造英語環境及雙語課程進行廉潔 教材宣導,達推廣品德廉潔教育之目標。
- (三)產出廉潔雙語教案教材:藉由工作坊之成果分享提升教師運用雙語教育資源之能力,達成激勵 與精進教師運用雙語教育資源並落實於課堂實踐之目標。

三、研習對象:歡迎對相關議題有興趣之本市國小教師參加。

四、研習人數:每期上限30人。

五、研習日期:擇一期報名。

(一)第1期:112年5月24日(星期三)13:30-16:30。

(二)第2期:112年5月31日(星期三)13:30-16:30。

六、報名時間:額滿則提前截止。

(一) 第1期:即日起至112年5月14日(星期日)止。

(二) 第2期:即日起至112年5月21日(星期日)止。

七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(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11 號)。

八、課程內容:(課程如有修改,以網路公告為主)

(一)第1期

日期	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講 座/助講座
5/24	13:30-14:50	1.5	Take Turns 跟我一起玩!	臺北市雙永國小 陳錦芬教師 臺北市劍潭國小 張蘇美教師
(三)	15:00-16:30	1.5	Sharing 分享樂無比! Follow The Rule 規則,照著來!	

(二)第2期

日期	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講座
5/31 (≡)	13:30-14:50	1.5	Take Turns 跟我一起玩!	臺北市雙永國小 陳錦芬教師 臺北市劍潭國小 張蘇美教師
	15:00-16:30	1.5	Sharing 分享樂無比! Follow The Rule 規則,照著來!	

九、研習方式:講授、教案演示、小組討論及分享。

十、成果推廣:為鼓勵使用工作坊產出之成果,教師回復「廉潔教育雙語教案授課成果分享表」(如 附件)即可獲得新臺幣1,000元禮券(禮券由市府政風處提供,依照電郵回復順序發放,每位 教師限領取1次,限額50名),請踴躍回饋意見以利持續精進廉潔雙語教案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- (一)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https://insc. tp. edu. tw)報名,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,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(二)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,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,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(請保持開通或有足夠空間)。
- 十二、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,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5分之1(1小時)者,不核 予研習時數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

(一)課程講義

- 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,不列印紙本。
- 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,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/列印/備妥,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- (二)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)等身體不適情形,建議請假在家休 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(三)出/缺席

- 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,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須請假1小時。
- 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,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/首頁最新公告(免登入)/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,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,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,亦請於3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
十四、聯絡方式: 陳雅惠組員,電話: (02)2861-6942轉 217,傳真: (02)2861-6702,

電子信箱:bv4885@gov.taipei。

十五、研習經費: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六、其 他:本實施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,修正時亦同。